

來源: 體健科(phyedu) <phyedu@mail.cyc.edu.tw>

收信: 大南國民小學 <dnps@mail.cyc.edu.tw>, 蒜頭國民小學 <shtes@mail.cyc.edu.tw>, 碧潭國民小學 <btps@mail.cyc.edu.tw>, 頂六國民小學 <tlps@mail.cyc.edu.tw>, 茶山國民小學 <chses@mail.cyc.edu.tw>, 美林國民小學 <mlps@mail.cyc.edu.tw>, 南興國民小學 <nses@mail.cyc.edu.tw>, 竹崎國民小學 <jcps@mail.cyc.edu.tw>, 光榮國民小學 <krps@mail.cyc.edu.tw>, 梅山國民小學 <msps@mail.cyc.edu.tw>, 竹園國民小學 <jyps@mail.cyc.edu.tw>, 成功國民小學 <ckps@mail.cyc.edu.tw>, 大同國民小學 <ttps@mail.cyc.edu.tw>, 忠和國民小學 <jhps@mail.cyc.edu.tw>

日期: Thu, 23 May 2019 16:03:00

總務主任●貴校未傳送==●請於5月24日上午9點前==照度改善調

標題: 查表==將電子檔傳送至本府教育處體健科信箱
(phyedu@mail.cyc.edu.tw), 勿延誤

附檔: 0522=公文.pdf (94k) 學校用=照度改善調查表=0523.xlsx (11k)

主旨: 檢送本縣國中小「教室照明情形及改善期程調查表」1份, 請依說明項辦理, 並請於108年5月22日(星期三)前, 將電子檔傳送至本府教育處體健科信箱(phyedu@mail.cyc.edu.tw), 勿延誤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52915號函辦理。

●現行國中小照明設備改善設備及燈具汰換可配合行政院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」, 逐年將螢光燈具換裝為LED燈具, 期程為:

T8/T9/T12 燈具: 於107年12月31日前換裝為LED燈具。

T5/T6燈具: 104年以前設置者, 應於108年12月31日前換裝為LED燈具。105年以後設置者, 應於109年12月31日前換裝為LED燈具。

●學校汰換燈具時請同時配合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, 依據環境指標之光環境相關規範, 教學空間應確保適當的桌面照度(不低於350lux)及黑板面照度(不低於500lux), 避免反光、眩光、刺眼、室內照度要均勻, 電扇與燈具應保持適當距離等; 另白板標準比照黑板。

●有關調查國中小教室照明之標準係參考教育部91年所訂之「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」, 惟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業於101年1月31日修訂「照度國家標準」(CNS12112-室內工作場所照明), 表5-教育建築:

(4)教室照度為500lux、(7)黑板照度為750 lux, ●爰請學校依此檢測教室照明。

●填寫表格時請詳閱表格下方: 註1、2、3、4、5之敘述, 再依表格欄位所提問填寫於各欄位內。

來源: 體健科(phyedu) <phyedu@mail.cyc.edu.tw>

收信: 六嘉國民中學 <ljjh@mail.cyc.edu.tw>, 水上國民中學 <ssjh@mail.cyc.edu.tw>, 民和國民中學 <mhjh@mail.cyc.edu.tw>, 竹崎高級中學 <ccjh@mail.cyc.edu.tw>, 忠和國民中學 <jhjh@mail.cyc.edu.tw>, 阿里山國中小 <aljes@mail.cyc.edu.tw>, 過溝國民中學 <kkjh@mail.cyc.edu.tw>

日期: Thu, 23 May 2019 16:34:28

總務主任●貴校未傳送==●請於5月24日上午9點前==照度改善調

**標題: 查表==將電子檔傳送至本府教育處體健科信箱
(phyedu@mail.cyc.edu.tw) , 勿延誤**

附檔: 0522=公文.pdf (94k) 學校用=照度改善調查表=0523.xlsx (11k)

主旨: 檢送本縣國中小「教室照明情形及改善期程調查表」1份, 請依說明項辦理, 並請於108年5月22日(星期三)前, 將電子檔傳送至本府教育處體健科信箱 (phyedu@mail.cyc.edu.tw), 勿延誤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5月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52915號函辦理。

●現行國中小照明設備改善設備及燈具汰換可配合行政院「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能源行動計畫」, 逐年將螢光燈具換裝為LED燈具, 期程為:

T8/T9/T12 燈具: 於107年12月31日前換裝為LED燈具。

T5/T6燈具: 104年以前設置者, 應於108年12月31日前換裝為LED燈具。105年以後設置者, 應於109年12月31日前換裝為LED燈具。

●學校汰換燈具時請同時配合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, 依據環境指標之光環境相關規範, 教學空間應確保適當的桌面照度(不低於350lux)及黑板面照度(不低於500lux), 避免反光、眩光、刺眼、室內照度要均勻, 電扇與燈具應保持適當距離等; 另白板標準比照黑板。

●有關調查國中小教室照明之標準係參考教育部91年所訂之「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」, 惟查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業於101年1月31日修訂「照度國家標準」(CNS12112-室內工作場所照明), 表5-教育建築:

(4)教室照度為500lux、(7)黑板照度為750 lux, ●爰請學校依此檢測教室照明。

●填寫表格時請詳閱表格下方: 註1、2、3、4、5之敘述, 再依表格欄位所提問填寫於各欄位內。